

厦门市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企业自查表

企业名称: 厦门油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所属行业: 环境治理 联系人: 冯延争 电话: 15359263789 自查日期: 2021年12月24日



序号	是否 符合 (或 不涉及)	存在问题描述	自查 日期	自查 人员 签名	整改措施	整改完 成日期	整改负 责人签 名	主管 签名
一、台账要求								
1	不涉及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2	不涉及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3	不涉及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4	不涉及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5	是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二、源头控制								
6	不涉及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7	不涉及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三、密闭要求								
8	不涉及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9	不涉及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10	不涉及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11	不涉及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12	不涉及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13	不涉及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14	不涉及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15	不涉及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16	不涉及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17	不涉及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是否密闭							
18	涉及 VOCs 的投料口、卸料口、灌装接口、包装设施在未使用时是否密闭	是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19	含 VOCs 的危险废物产生后是否马上密闭（包括漆渣、更换的 VOCs 吸附剂、过滤棉、以及含油墨、有机溶剂、清洗剂的包装物、污水处理废弃物等）	是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20	含 VOCs 的危险废物贮存期间是否密闭	是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21	含 VOCs 的危险废物输送、转运、转移是否密闭	是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22	所有产生 VOCs 的生产车间（或生产设施）车间门窗是否密闭	不涉及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23	所有产生 VOCs 的生产车间（或生产设施）车间门窗是否设置常闭警示标识或操作规程	不涉及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24	所有产生 VOCs 的生产车间是否有未收集的排气风扇（或换气风扇）	不涉及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25	所有产生 VOCs 的生产车间门是否设置阻隔设施（双重门等）	不涉及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26	所有产生 VOCs 的生产车间是否为微负压	不涉及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27	所有产生 VOCs 的生产车间（或生产设施）是否存在漏气点位	不涉及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28	含 VOCs 物料的反应、搅拌、混合过程是否密闭收集	不涉及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29	含 VOCs 物料分离精制过程是否密闭收集	不涉及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30	设备起停、检修与清洗是否减少 VOCs 逸散	不涉及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31	污水处理站的处理构筑物是否加盖密封	不涉及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32	污水处理站的废气是否收集处理	不涉及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33	VOCs 集气管路是否标明废气走向（现有标示总个数：14）	是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34	所有可能产生 VOCs 的生产场所和工段是否设置废气收集系统，将废气收集到位并导入废气治理	是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设施。								
四、治理设施									
35	废气收集系统、治理设施和生产设备的开、关时间是否记录	是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36	设施的开关时间是否写入操作规程并明示公布。	是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37	废气收集系统、治理设施和生产设备的开、关时间是否一致。	是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38	密闭设施外任意一点非甲烷总烃、苯、甲苯、二甲苯、乙酸、乙酸甲酯、乙酸乙酯、丙酮及环己酮中的任何一种污染物瞬时排放浓度值是否低于无组织排放标准值2倍。 检查最大可能点位包括：原料仓库（储罐）、危废仓库及无组织排放最大可能点至少三点	是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39	VOCs 治理设施是否设正常运行，治理设施净化效率是否高于 50%	是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40	是否公示 VOCs 治理设施的工艺流程	是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41	是否公示 VOCs 治理设施的工艺总体介绍	是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42	是否公示 VOCs 治理设施的主要技术参数	是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43	是否公示 VOCs 治理设施的操作规程	是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44	是否公示 VOCs 治理设施的维护制度	是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45	公示的位置是否为治理设施场所处	是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46	公示的场所一共几个位置？（一共2个位置）	是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47	公示场所具体位置： 1、设施开关处2、治理设施场所处	是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48	所有公示内容是否包含公示环保举报电话12369	是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49	否记录 VOCs 治理设施的关键技术指标，如焚烧（含热氧化）要记录燃烧温度	不涉及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50	需定期更换吸附剂、催化剂或吸收液的，是否有详细的购买及更换台账，包括装填量、更换周期、	是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采购发票、转移处置记录 最新更新的日期：2021年6月2日								
51	排气筒数量是否符合要求： 1、采用燃烧法（含直接燃烧、催化燃烧和蓄热燃烧法等）治理 VOCs 废气的，每套燃烧设施允许设置一根 VOCs 排气筒 2、采用其他方法治理 VOCs 废气的，一个企业一栋建筑只允许设置一根 VOCs 排气筒	是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52	是否还有设置其他任何 VOCs 废气的排放口及出风口	不涉及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53	排气筒是否按《固定源监测技术规范》（HJ/T397）要求设置采样口	是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54	排气筒采样口是否设置采样平台	不涉及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55	排气筒采样口附近是否配备固定电源	不涉及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56	排气筒采样口是否设置固定安全的人员通道	不涉及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57	排气筒采样口后是否还有其他废气接入排气筒	不涉及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58	本自查表是否在互联网公开公示	是		2021.12.24	周鹭娇				冯延争

